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陳昱翰  
電話：02-7736-6236  
電子信箱：allister2014@mail.moe.gov.  
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1011282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文化部函、簡章及申請表 (A09000000E\_1110112823\_senddoc1\_Attach1.PDF、  
A09000000E\_1110112823\_senddoc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文化部辦理2023年第27屆「臺法文化獎」開始受理推薦，受理推薦時間自即日起至112年5月31日止，請惠予協助推薦參選人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文化部（下稱該部）111年11月14日文交字第11130305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臺法文化獎」係由該部與法國法蘭西學院人文政治科學院合作辦理，以表彰在法國、歐洲及臺灣地區推動臺、法、歐文藝交流具特殊貢獻之機構或人士。每屆總獎金為5萬歐元，個人獎金額度視獲選人數而定。
- 三、相關說明及申請表格如附件，或至該部網站www.moc.gov.tw最新公告區查詢。如有未盡事宜請洽該部曾先生，電話：02-8512-6710、電子信箱：a10480@moc.gov.tw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